

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109年01月09日（四）下午13：30

地點：管理學院會議室一（管A301）

主席：林穎芬院長

出席者：（請簽名）

列席者：

記錄：林香君

單位	姓名	簽名
企業管理學系暨運籌管理研究所主任	陳委員淑玲	陳淑玲
國際企業學系主任	樂委員錦榮	樂錦榮
會計學系主任	張委員益誠	張益誠
資訊管理學系主任	侯委員佳利	侯佳利
財務金融學系主任 （同時為管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班主任）	侯委員介澤	侯介澤
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主任	陳委員麗如	陳麗如
管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執行長	巫委員喜瑞	巫喜瑞
管理學院種子教師	陳委員庸郁	陳庸郁
企業管理學系種子教師	陳委員建男	陳建男
運籌管理研究所種子教師	陳委員正杰	陳正杰
國際企業學系種子教師	張委員國義	
會計學系教師種子教師	陳委員家慧	陳家慧
資訊管理學系種子教師	劉委員英和	劉英和
財務金融學系種子教師	翁委員培師	翁培師
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種子教師	運委員恆昌	運恆昌
管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種子教師	翁委員胤哲	請假
管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種子教師	陳委員正杰	陳正杰

註：本次會議出席委員16人，達二分之一。

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記錄

壹、主席報告：

- 一、「國立東華大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細則」，係於上一週期系所評鑑(103年度自辦外部評鑑)，依當年教育部規範所訂定，現系所評鑑已非強制辦理，廢止本細則。「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1031023)」，於108年11月20日依校方決議廢止，逕依「國立東華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1080529)」之規定辦理109年度系所評鑑。
- 二、依研發處通知(1081128)：請各院系配合修訂自我評鑑實施細則、實施要點。
新訂定之「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業經108年12月10日第4次院行政會議通過，將於109年02月20日補提院務會議追認。

貳、討論提案：

提案單位：各受評單位

第1案：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訂定案，請審議。

說明：

- 一、本院各受評單位於上一週期系所評鑑依「國立東華大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及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細則」訂定之自我評鑑實施要點(103.01.22院務會議暨管院評鑑工作小組聯合通訊會議通過)依校方決議廢止。
- 二、各受評單位依「國立東華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1080529)」及「國立東華大學管理學院自我評鑑實施細則(1081210)」訂定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 (一) 企業管理學系
 - (二) 運籌管理研究所
 - (三) 國際企業學系
 - (四) 會計學系
 - (五) 資訊管理學系
 - (六) 財務金融學系
 - (七) 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
 - (八)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 (九) 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決議：

- 一、請以下受評單位刪除第五點、評鑑資料準備期間：
企業管理學系、運籌管理研究所、國際企業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
碩士在職專班

二、會計學系新增第三點條文內容：委員任期：2年。

三、各受評單位：

(一) 請加註條文修正通過時間：

109年1月9日 108學年度管理學院自我評鑑工作小組第2次會議認可

(二) 將 word 檔回傳，以利彙整後送研發處。

參、各受評單位自我評鑑報告：

一、[企業管理學系](#)

二、[運籌管理研究所](#)

三、[國際企業學系](#)

四、[會計學系](#)

五、[資訊管理學系](#)

六、[財務金融學系](#)

七、[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

八、[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九、[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決議：

一、各受評單位需要之共通性資料，請企管系協助列出清單，由院辦向校方提出需求。

二、請本院商管認證中心彭主任提供各受評單位因辦理 AACSB 認證而作的課程異動之說明。

三、因應校方作業時間，各單位請於 **2/18 日（二）中午前完成自我評鑑報告並送院彙整（含紙本及電子檔）**，以利續送研發處。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20